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855)

公司地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 1 樓
電 話：(02)2747-8266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0 ~ 46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29
	(五) 關係人交易	29 ~ 31
	(六) 抵(質)押之資產	31 ~ 3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3 ~ 44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45 ~ 46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 46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46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46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2000097 號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 3,669,182 仟元及 3,664,226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分別計 260,854 仟元及 269,522 仟元，及其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計 71,675 仟元及 2,407 仟元，暨所揭露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影響之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瑟凱

會計師

黃金澤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849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4 月 3 0 日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10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75,350	6	\$	1,460,863	3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四(一)、五、六					
	融資產一流動		16,320,498	37		15,502,175	33
101070	附賣回債券投資	四(三)及十	30,086	-		152,158	-
101310	應收證券融資款	四(四)	11,810,373	27		18,000,874	38
101320	轉融通保證金		-	-		263	-
10133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1,055	-		2,685	-
101450	借券擔保價款		13,102	-		5,961	-
101460	借券存出保證金		11,837	-		5,373	-
101610	應收票據		1,015	-		1,790	-
101630	應收帳款	五	1,788,495	4		59,402	-
101650	預付款項	五	19,507	-		30,809	-
101660	預付退休金一流動	四(十二)	134,936	-		116,101	-
101670	其他應收款	五	1,825,098	4		373,986	1
101810	受限制資產	六	1,462,713	3		2,216,223	5
101820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	四(二十一)	20,776	-		13,362	-
101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四(二)及十	681,362	2		1,465,842	3
	流動資產合計		<u>36,796,203</u>	<u>83</u>		<u>39,407,867</u>	<u>83</u>
基金及投資							
1023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3,669,182	8		3,664,226	8
10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四(二)	67,627	-		82,123	-
1026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四(一)、六及十					
	融資產一非流動		51,450	-		-	-
	基金及投資合計		<u>3,788,259</u>	<u>8</u>		<u>3,746,349</u>	<u>8</u>
固定資產							
		六					
103010	土地		1,573,570	4		1,517,335	3
103020	建築物		1,029,045	2		991,227	2
103030	設備		180,435	1		496,374	1
103050	預付設備款		1,002	-		11,549	-
103060	租賃權益改良		80,129	-		50,316	-
103999	減：累計折舊		(383,253)	(1)		(649,211)	(1)
	固定資產合計		<u>2,480,928</u>	<u>6</u>		<u>2,417,590</u>	<u>5</u>
其他資產							
105010	營業保證金	六及十	702,000	2		702,000	2
105020	交割結算基金	十	286,961	1		431,445	1
105030	存出保證金	五、六及十	72,341	-		148,009	-
105090	出租資產	五	250,521	-		252,379	1
105100	閒置資產	六	38,358	-		124,701	-
105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	四(二十一)	1,082	-		1,303	-
	其他資產合計		<u>1,351,263</u>	<u>3</u>		<u>1,659,837</u>	<u>4</u>
121000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四(二十三)	53,849	-		30,098	-
	資產總計		<u>\$ 44,470,502</u>	<u>100</u>		<u>\$ 47,261,741</u>	<u>100</u>

(續次頁)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01010	短期借款	四(六)	\$	4,040,000	9	\$	6,067,000	13
201020	應付商業本票	四(七)		3,049,064	7		5,948,250	13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	四(八)、六及十		8,960,900	20		6,738,856	14
2010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九)及十		372,470	1		400,469	1
201310	融券存入保證金			719,436	2		960,587	2
20132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843,358	2		1,136,572	2
201340	借券存入保證金			132,618	-		395,044	1
201630	應付帳款			1,914,024	4		147,514	-
201650	預收款項			194	-		208	-
201660	代收款項			584,378	1		751,567	2
201670	其他應付款	四(二十一)		2,366,720	6		1,086,620	2
20186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一)及十		-	-		2,347,339	5
20198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四(十)及十		127,697	-		242,451	1
流動負債合計				<u>23,110,859</u>	<u>52</u>		<u>26,222,477</u>	<u>56</u>
其他負債								
203030	存入保證金	五及十		19,600	-		29,078	-
負債總計				<u>23,130,459</u>	<u>52</u>		<u>26,251,555</u>	<u>56</u>
股東權益								
股本								
3010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五)		12,845,816	29		12,319,334	26
資本公積								
302010	股票溢價	四(十六)		179,674	-		13,558	-
302020	庫藏股票交易	四(二十)		229,668	1		223,970	1
302081	已失效認股權			483	-		483	-
302090	認股權			-	-		166,116	-
保留盈餘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七)		1,903,868	4		1,723,534	4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四(十八)		5,198,754	12		4,878,388	10
304040	未分配盈餘	四(十九) (二十一)		1,237,394	3		1,993,522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050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0,854)	(1)	(269,522)	(1)
305040	庫藏股票	四(二十)		-	-	(194,941)	-
3050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四(二)		5,240	-		155,744	-
股東權益總計				<u>21,340,043</u>	<u>48</u>		<u>21,010,186</u>	<u>44</u>
承諾及或有負債		七						
期後事項		九						
附註揭露事項		十一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44,470,502</u>	<u>100</u>	\$	<u>47,261,741</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黃金澤會計師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鄧阿華

經理人：林寬成

會計主管：安芝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	454,232	28	\$	530,420	42
403000	借券收入		10,634	1		14,392	1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25,037	2		4,210	-
411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自營						
	四(一)(二) (二十五)及五		281,878	17		86,285	7
412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承銷						
	四(一)(二) (二十五)		22,789	1		15,266	1
414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避險		27,493	2		-	-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		18,942	1		18,886	2
421200	利息收入		213,699	13		317,458	25
421300	股利收入		375	-		482	-
42150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94,944	6		-	-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 利益		-	-		139	-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 利益		-	-		999	-
42220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	十	34,597	2		89,270	7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五	15,644	1		16,167	1
4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期貨	十	245,195	15		103,853	8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	五	8,812	1		11,050	1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四(五)(二十六) 、五及十					
			164,960	10		62,514	5
			<u>1,619,231</u>	<u>100</u>		<u>1,271,391</u>	<u>100</u>
費 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33,452)	(2)	(40,804)	(3)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9,307)	(1)	(24,814)	(2)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425)	-	(425)	-
514000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避險	四(一)(二十五)	-	-	(11,583)	(1)
521200	利息支出	(19,329)	(1)	(7,733)	(1)
52150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四(一)	-	-	(88,507)	(7)
5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 損失	(11,607)	(1)	(-	-
5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 損失	(11,645)	(1)	(-	-
522100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4,068)	-	(11,358)	(1)
524200	證券佣金支出	(224)	-	(11)	-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五	8,265	-	(11,706)	(1)
5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櫃檯	十	27,252	(2)	(15,713)	(1)
530000	營業費用	四(二十四)及五	771,873	(48)	(781,217)	(61)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228)	-	(640)	-
540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四(二十七)	27,187	(2)	(49,447)	(4)
		(934,862)	(58)	(1,043,958)	(82)
			684,369	42		227,433	18
551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四(二十一)	(29,339)	(2)	(46,781)	(4)
	本期淨利		<u>\$ 655,030</u>	<u>40</u>		<u>\$ 180,652</u>	<u>14</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	四(二十二)	<u>\$ 0.53</u>	<u>\$ 0.51</u>		<u>\$ 0.18</u>	<u>\$ 0.14</u>
	本期淨利		<u>\$ 0.53</u>	<u>\$ 0.51</u>		<u>\$ 0.17</u>	<u>\$ 0.1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53</u>	<u>\$ 0.51</u>		<u>\$ 0.17</u>	<u>\$ 0.14</u>
	本期淨利		<u>\$ 0.53</u>	<u>\$ 0.51</u>		<u>\$ 0.17</u>	<u>\$ 0.14</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黃金澤會計師民國101年4月3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鄧阿華

經理人:林寬成

會計主管:安芝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55,030	\$ 180,65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包括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22,111	20,891
開放型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5,502)	8,471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損失	(94,944)	88,507
呆帳沖銷轉列收入數	(163)	(68)
呆帳損失本期提列數	1,125	1,258
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71,675)	(2,40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16,20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23,152)	(724,533)
附賣回債券投資	199,958	345,930
應收證券融資金	(1,127,844)	1,363,298
轉融通保證金	2,820	(188)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35,467	8,778
借券擔保價款	163,022	1,437
借券存入保證金	148,556	1,310
應收票據	615	(410)
應收帳款	(1,450,793)	87,694
預付款項	1,058	(2,315)
預付退休金-流動	(16,920)	(17,232)
其他應收款	63,934	(18,0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36)	7,269
附買回債券負債	344,627	3,279,32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54,725)	(389,594)
借券存入保證金	(1,662,714)	(769,260)
融券存入保證金	(758,778)	(607,213)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897,664)	(837,713)
應付帳款	1,880,089	(1,110,226)
預收款項	160	184
代收款項	353,807	489,609
其他應付款	112,686	(202,667)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4,199	(32,882)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30,812	(30,2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808,334)	1,155,813

(續次頁)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658,523	\$ 42,639
購置固定資產	(12,689)	(19,094)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增加)	140,980	(1,41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027)	10,1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80,787	32,25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90,000	(793,0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減少)	1,549,283	(300,135)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9,526)	10,349
庫藏轉讓予員工	-	101,09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29,757	(981,6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902,210	206,3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3,140	1,254,4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75,350	\$ 1,460,86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32,004	\$ 27,40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221	\$ 8,87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黃金澤會計師民國 101 年 4 月 3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鄧阿華

經理人：林寬成

會計主管：安芝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77年12月17日奉准設立，民國78年3月4日本公司由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公司名稱為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78年4月3日正式開始營業。截至民國101年3月31日，本公司已設有35家分公司(包含總公司)作為營業據點，截至民國10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1.6千人。
- (二)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承銷有價證券、在集中交易市場及其營業場所自行或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有價證券股務事項之代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期貨業務輔助人、期貨自營、發行認購權證、新金融商品交易業務、財富管理業務。
- (三)本公司股票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 1.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 2.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3.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本公司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皆採交易日會計處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指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或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本科目應依其流動性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非流動者應改列基金及投資或長期負債項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非流動。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持有未上市、未上櫃及興櫃股票且未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期末以成本衡量。衍生性金融商品採模型價值評估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1) 係為混合商品。
 - (2)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 (3) 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5.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贖回權及重設權請詳附註二(十)說明。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屬權益與債務性質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持有未上市及未上櫃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期末以成本衡量。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

期損益。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暨應收證券融資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暨應收證券融資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前述款項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暨應收證券融資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六) 附條件債券交易

附條件債券交易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其交易性質若屬融資行為，於附賣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於附買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自民國 95 年度(含)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繼續攤銷。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製合併報表，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第一季及第三季編製季合併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閒置資產

1. 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對於購建資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前之有關利息支出並予以資本化，其折舊之提列除租賃權益改良按租約期限或經濟耐用年數孰低攤提外，餘皆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以成本扣除估計殘值後金額，採平均法計提。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建築物為 50 年外，餘為 3 年至 10 年。
2. 固定資產之維護或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重大改良或大修費用則列為

資本支出，並依規定提列折舊。

3. 資產出售或汰換時，成本及累計折舊皆自各相關科目沖銷，其處分資產之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4. 對於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出租資產或閒置資產，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 應付公司債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買回權及因轉換標的市場價值變動而重設轉換價格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贖回權、賣回權及重設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轉認列為當期利益。於轉換價格重設時，因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股東權益。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一)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提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3. 當所得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經營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十三) 庫藏股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並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惟嗣後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配發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2. 本公司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4 號「每股盈餘」之規定，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皆列示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雙重表達。

(十七) 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主要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如下：

1.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2.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3. 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及相對之手續費支出則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4. 股務代理收入：依合約約定按月認列。
5. 期貨佣金收入：從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並向委任期貨商收取佣金，依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6. 期貨契約損益：期貨買賣之交易保證金以成本入帳，每日並按市價法評價及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期貨契約損益列於當期損益；自營經手費支出於買賣期貨成交日認列。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九)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十) 營運部門

1.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暨應收證券融資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資訊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第一季之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第一季之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

(以下空白)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u>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u>		
開放式基金	\$ 410,000	\$ 700,000
評價調整	(11,607)	(2,339)
合計	<u>398,393</u>	<u>697,661</u>
<u>營業證券—自營</u>		
上市/櫃公司股票	971,174	2,659,726
上市/櫃認購售權證	204	38
公債	7,577,281	5,902,181
普通公司債	-	99,265
金融債券	-	497,749
可轉換公司債	2,086,262	1,696,062
興櫃股票	208,084	224,319
國外有價證券	2,240,368	257,375
小計	13,083,373	11,336,715
評價調整	(26,160)	55,596
合計	<u>13,057,213</u>	<u>11,392,311</u>
<u>營業證券—承銷</u>		
上市/櫃公司股票	92,639	3,753
可轉換公司債	649,200	459,900
小計	741,839	463,653
評價調整	21,835	43,935
合計	<u>763,674</u>	<u>507,588</u>
<u>營業證券—避險</u>		
上市/櫃公司股票	303,706	1,357,013
可轉換公司債	238,368	49,999
認購(售)權證	20,376	36,161
指數型股票基金	21,377	6,645
小計	583,827	1,449,818
評價調整	26,489	67,805
合計	<u>610,316</u>	<u>1,517,623</u>
<u>買入選擇權—期貨</u>	12,070	12,966
<u>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u>	1,340,407	1,352,275
<u>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櫃檯</u>	138,425	21,751
合計	<u>\$ 16,320,498</u>	<u>\$ 15,502,175</u>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營業證券—自營—公債	\$ 52,086	\$ -
評價調整	(636)	-
合計	<u>\$ 51,450</u>	<u>\$ -</u>

1. 衍生性金融商品—櫃檯，請詳附註十說明。

2. 本公司從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損益金額如下：

	<u>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處分利益</u>	<u>評價利益</u>
開放式基金	\$ 2,704	\$ 5,502
營業證券—自營	248,150	18,300
營業證券—承銷	20,988	33,695
營業證券—避險	27,493	42,949
	<u>\$ 299,335</u>	<u>\$ 100,446</u>

	<u>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處分(損)益</u>	<u>評價損失</u>
開放式基金	(\$ 1,111)	(\$ 8,471)
營業證券—自營	61,783	(46,905)
營業證券—承銷	8,783	(15,289)
營業證券—避險	(11,583)	(26,313)
	<u>\$ 57,872</u>	<u>(\$ 96,978)</u>

3. 本公司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上市櫃股票請詳附註四(二)說明。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流動項目：				
營業證券—自營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51,863	-	\$1,055,499	-
評價調整	(1,275)		140,591	
	<u>450,588</u>		<u>1,196,090</u>	
營業證券—承銷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4,259	-	254,599	-
評價調整	6,515		15,153	
	<u>230,774</u>		<u>269,752</u>	
	<u>\$ 681,362</u>		<u>\$1,465,842</u>	

非流動項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 2,450	0.24%	\$ 2,450	0.24%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4,000	0.20%	4,000	0.20%
華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32,174	8.70%	43,478	8.70%
全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13,608	5.00%	16,800	5.00%
臺灣總合股務資料處理(股)	15,395	5.27%	15,395	5.27%
	<u>\$ 67,627</u>		<u>\$ 82,123</u>	

1. 本公司從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利益金額如下：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證券—自營	\$ 33,728	\$ 24,502
營業證券—承銷	1,801	6,483
	<u>\$ 35,529</u>	<u>\$ 30,985</u>

2. 本公司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上市櫃股票，因民國 97 年發生全球金融風暴，乃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 104 段之規定，於民國 97 年第三季起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計 \$ 865,241，相關資訊如下：

(1) 上開重分類資產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尚未除列部分之資產負債表日餘額其帳面價值(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u>\$ 479,646</u>	<u>\$ 916,774</u>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重分類資產之相關公平價值變動資訊如下：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列為 股東權益	認列為 股東權益
	認列為利益 調整項目	認列為利益 調整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801</u> <u>\$ 2,028</u>	<u>\$ 6,684</u> (<u>\$ 96,357</u>)

(3) 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尚未除列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如不於 97 年第三季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則應認列公平價值變動(損)益如下：

	金額
100年度(含)以前	\$ 41,468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2,028
合計	<u>\$ 43,496</u>

(三) 附賣回債券投資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政府公債	<u>\$ 30,086</u>	<u>\$ 152,158</u>

上列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之附賣回債券投資均於一年內到期，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賣回，全部賣回總價分別為

\$30,103 及 \$152,165，年利率分別為 0.77% 及 0.51%~0.525%。

(四) 應收證券融資款

應收證券融資款係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提供作為擔保，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之年利率皆為 6.525%。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統一期貨(股)公司	\$ 1,188,984	97.69%	\$ 1,122,649	97.69%
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64,327	5.19%	69,506	5.19%
統一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146,125	100.00%	144,890	100.00%
統一證券(維京島)有限公司	1,839,733	100.00%	1,929,353	100.00%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413,101	38.66%	382,910	38.66%
統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6,776	100.00%	5,624	100.00%
統一綜合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0,136	100.00%	9,294	100.00%
	<u>\$ 3,669,182</u>		<u>\$ 3,664,226</u>	

1. 本公司合併子公司—統一證券(維京島)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後，對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100%，因此依規定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 \$71,675 及 \$2,407，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公司持股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已列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六) 短期借款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擔保銀行借款	\$ 1,940,000	\$ 3,317,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2,100,000	2,750,000
合計	<u>\$ 4,040,000</u>	<u>\$ 6,067,000</u>
利率區間	<u>0.95%~1.070%</u>	<u>0.78%~0.88%</u>

(七) 應付商業本票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發行面值	\$ 3,050,000	\$ 5,9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936)	(1,750)
	<u>\$ 3,049,064</u>	<u>\$ 5,948,250</u>
利率區間	<u>0.79%~0.879%</u>	<u>0.5%~0.72%</u>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均由票券金融公司及銀行保證發行。

(八) 附買回債券負債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中央政府公債	\$ 7,811,537	\$ 6,139,611
普通公司債	-	100,000
金融債	-	499,245
國外債券	1,149,363	-
合計	<u>\$ 8,960,900</u>	<u>\$ 6,738,856</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之附買回債券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均逐筆約定於交易後之特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含息買回，全部買回總價分別為 \$8,962,794 及 \$6,739,239，年利率分別為 0.65%~0.75% 及 0.38%~0.6%。

(九)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應付借券—避險	\$ 13,381	\$ 5,962
應付借券—避險評價調整	2,387	(7)
應付借券—非避險	54,102	-
應付借券—非避險評價調整	(5,026)	-
小計	<u>64,844</u>	<u>5,955</u>
發行認購(售)權證	6,309,485	2,915,034
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1,703,980)	750,545
市價(A)	<u>4,605,505</u>	<u>3,665,579</u>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5,994,214)	(2,871,920)
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1,510,915	(460,389)
市價(B)	(4,483,299)	(3,332,309)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A+B)	<u>122,206</u>	<u>333,270</u>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u>7,529</u>	<u>58,237</u>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櫃檯	<u>177,891</u>	<u>3,007</u>
合計	<u>\$ 372,470</u>	<u>\$ 400,469</u>

1.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櫃檯，請詳附註十說明。

2.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種類除議約型權證為歐式認購(售)權證外，餘均為美式認購(售)權證，發行時按發行價格於權證到期前或未履約時，帳列於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其發行權證時，將再買回之價款帳列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作為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之減項。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櫃買賣日起算六至九個月，履約給付方式均為以現金或證券結算，並得由本公司擇一採行。

(十)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股權連結商品—本金價值	\$ 57,700	\$ 42,500
保本型商品—固定收益	69,997	199,951
合計	<u>\$ 127,697</u>	<u>\$ 242,451</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應付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2,357,6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	(10,261)
小計	-	2,347,339
減：一年期到期	-	(2,347,339)
合計	\$ -	\$ -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97年5月28日至100年5月28日。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97年5月28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截止到期日止，並無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
3.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回收(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截至民國100年6月30日止，已全數到期並償還。
4. 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5. 本公司於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6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166,500。另所嵌入之贖回權與重設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列帳「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項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櫃檯」，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2.8%。

(十二)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7.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止，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199及\$13,964，撥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414,144及\$375,735，另以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名義，額外提存之退休基金計\$123,002及\$94,470。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

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830 及 \$14,659。

(十三) 違約損失準備

1. 違約損失準備原係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累積金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免繼續提列。
2. 本項準備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所發生損失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外，不得沖銷。
3.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1 日及 1 月 13 日發布之函令，配合「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之修正，民國 100 年 1 月起無須再提列違約損失準備及買賣損失準備，且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 月將民國 99 年 12 月底已提列之金額，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

(十四) 買賣損失準備

1. 本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規定及「期貨商管理規則」第十五條規定，於經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時，就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按月就超過部分提列 10% 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但買賣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免繼續提列。該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額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
2. 續後處理詳四(十三)3. 違約損失準備說明。

(十五) 股本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15,000,000，每股面值 10 元。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發行普通股股數分別為 1,284,582 仟股及 1,231,933 仟股，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分別為 1,284,582 仟股及 1,211,869 仟股。相關庫藏股交易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二十)。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依股東會決議，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該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十八) 特別盈餘公積

1. 依 77.11.24.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77)台財證(二)第 09467 號令訂定發布之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四條規定，證券商應於每年稅後盈餘項下，提存 20% 特別盈餘公積。但累積金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

免繼續提存。該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或已達實收資本額 50%，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者外，不得使用之。

- 另依 89.1.3.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十九)未分配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底結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 20%為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經股東會決議分配數額，發放董監事酬勞 3%及員工紅利 2%，餘則發放股東紅利，若可分配盈餘總額未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時，得不分配。
- 另本公司章程規定，各年度股利分派之總數，應不低於各年度依前所述結算可分配盈餘總數之 70%，其中股票股利之發放比例應不低於 50%，現金股利應不高於 50%。
- 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並考量次年資金運用規劃，決定最適當之現金及股票股利的發放。
-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民國 100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6,689		\$ 180,334	
特別盈餘公積	283,853		320,366	
股票股利	231,225	\$ 0.18	727,122	\$ 0.60
現金股利	-	-	569,579	0.47
	<u>\$ 571,767</u>		<u>\$ 1,797,401</u>	

另本公司董事會民國 101 年 3 月通過以資本公積轉增資\$154,150 計 15,415 仟股。

-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其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分配數分別為\$27,299 及\$40,948 其與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之金額分別為\$27,328 及\$40,991 之差額計(\$72)係估列差異，已調整於 100 年度損益。
-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9,170 及\$2,52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3,756 及\$3,79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之營業費用。

(二十)庫藏股票

1.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變動明細如下(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購入	本期註銷	本期轉讓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30,025	-	-	(9,961)	20,064

註：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無庫藏股票。

- 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票，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銷除股份之變更登記。另，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票，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變更登記。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應付所得稅(帳列「其他應付款」)	\$ 71,863	\$ 290,711
當期預付所得稅	7,221	8,87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536)	7,268
以前年度所得稅未支付數	(46,209)	(260,072)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9,339	\$ 46,781

2.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	金額	所得稅影響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78,153	\$ 13,286	\$ 78,153	\$ 13,286
金融資產評				
價損(益)	17,814	3,028	(37,056)	(6,300)
其他	26,246	4,462	37,504	6,376
		\$ 20,776		\$ 13,362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折舊費用	\$ 6,368	\$ 1,082	\$ 7,664	\$ 1,303

3.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及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81,267	\$ 642,636
	100年度(預計)	99年度(實際)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例	21.07%	21.22%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87年度以後	\$ 1,237,394	\$ 1,993,522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 98 年度。(97 年度尚未核定)

(二十二) 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

1. 本公司資本結構為簡單資本結構，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基本每股盈餘分別係依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284,582 仟股及 1,281,649 仟股計算。
2.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如下：

	<u>101 年 3 月 31 日</u>		<u>100 年 3 月 31 日</u>		
	<u>稅 前</u>	<u>稅 後</u>	<u>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後</u>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					
純益	\$ 684,369	\$ 655,030	1,284,582	<u>\$0.53</u>	<u>\$0.51</u>
<u>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u>					
員工分紅	-	-	575		
	<u>\$ 684,369</u>	<u>\$ 655,030</u>	<u>\$ 1,285,157</u>	<u>\$0.53</u>	<u>\$0.51</u>
	<u>100</u>	<u>年 3</u>	<u>月 31</u>	<u>日</u>	
	<u>稅 前</u>	<u>稅 後</u>	<u>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 後</u>
<u>基本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					
純益	\$ 227,433	\$ 180,652	1,281,649	<u>\$0.18</u>	<u>\$0.14</u>
<u>具稀釋作用之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u>					
員工分紅	-	-	155		
可轉換公司債	16,202	16,202	117,527		
	<u>\$ 243,635</u>	<u>\$ 196,854</u>	<u>\$1,399,331</u>	<u>\$0.17</u>	<u>\$0.14</u>

(二十三) 受託買賣借(貸)項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受託買賣借項：		
銀行存款－交割款項	\$ 9,563	\$ 201,194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12,765	31,107
應收交割帳款	5,839,467	5,550,560
交割代價	<u>896,098</u>	<u>1,005,581</u>
	<u>6,757,893</u>	<u>6,788,442</u>
受託買賣貸項：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19,562)	(11,218)
應付交割帳款	(5,898,362)	(5,794,109)
交割代價	<u>(786,120)</u>	<u>(953,017)</u>
	<u>(6,704,044)</u>	<u>(6,758,344)</u>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u>\$ 53,849</u>	<u>\$ 30,098</u>

(二十四)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經紀部門	自營部門	承銷部門	行政部門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2,869	\$ 14,072	\$17,213	\$216,550	\$ 490,704
勞健保費用	17,437	1,195	1,831	2,460	22,923
退休金費用	19,604	918	1,268	1,239	23,029
其他用人費用	14,330	541	777	4,131	19,779
折舊費用(註)	13,591	1,508	940	5,547	21,586
攤銷費用	-	-	-	-	-
性質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經紀部門	自營部門	承銷部門	行政部門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75,436	\$10,902	\$11,204	\$153,693	\$ 451,235
勞健保費用	19,783	1,057	1,146	2,661	24,647
退休金費用	24,389	992	986	2,256	28,623
其他用人費	19,208	665	829	2,966	23,668
折舊費用(註)	13,005	1,384	646	5,166	20,201
攤銷費用	-	-	-	-	-

註：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出租(閒置)資產-折舊費用為\$525 及 \$690，帳列「營業外支出」項下。

(二十五) 營業證券出售(損)益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自營商		
—集中交易市場	\$ 194,844	\$ 25,605
—營業處所	82,533	55,744
—海外有價證券買賣	4,501	4,936
	<u>281,878</u>	<u>86,285</u>
承銷商		
—集中交易市場	3,335	9,896
—營業處所	19,454	5,370
	<u>22,789</u>	<u>15,266</u>
避險		
—集中交易市場	21,001	(19,472)
—營業處所	6,492	7,889
	<u>27,493</u>	<u>(11,583)</u>
	<u>\$ 332,160</u>	<u>\$ 89,968</u>

(二十六)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8,947	\$ 4,509
兌換利益	21,446	5,202
換匯利益	19,138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71,675	2,407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利益	5,502	-
租金收入	6,461	6,254
其他收入	31,791	44,142
合計	<u>\$ 164,960</u>	<u>\$ 62,514</u>

(二十七)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費用	\$ 12,523	\$ 38,238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損失	-	8,471
其他支出	14,664	2,738
合計	<u>\$ 27,187</u>	<u>\$ 49,447</u>

(以下空白)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統一企業(股)公司(統一企業)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統一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統一投顧)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統一投信)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一期貨(股)公司(統一期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一證券(維京島)有限公司 (統一證券(維京島))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統一證券(香港))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保代)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一綜合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綜保)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統一證券(代理人)有限公司 (統一證券(代理人))	本公司之孫公司
統一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統一財管(香港))	本公司之孫公司
統一超商(股)公司(統一超商)	實質關係人
統一藥品(股)公司(統一藥品)	實質關係人
統一實業(股)公司(統一實業)	實質關係人
統一東京(股)公司(統一東京)	實質關係人
統正開發(股)公司(統正開發)	實質關係人
大統益(股)公司(大統益)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統一期貨	\$ 1,340,407	\$ 1,352,275
係本公司期貨交易繳付之保證金餘額。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統一期貨	\$ 6,166	\$ 5,572
上開應收帳款－關係人係應收統一期貨之佣金收入等。		

3. 預付款項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統正開發	\$ -	\$ 7,500
上開預付款項係預付廣告費。		

4. 存出保證金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統一期貨	\$ 38,000	\$ 38,000
上開保證金係期貨交割結算基金。		

5. 存入保證金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統一期貨	\$ 16,000	\$ 12,000

上開保證金係證券交割結算基金。

6. 期貨佣金收入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一期貨	\$ 15,644	\$ 16,167

本公司僅與統一期貨進行該項交易，並係依契約約定價格按月收款。

7. 代銷基金手續費收入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一投信	\$ 7,737	\$ 8,311

上述交易係依契約約定價格按月收款。

8. 租金收入

	期間	押金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一藥品	99.08.01~102.07.31	\$ -	\$ 1,127	\$ 1,127
統一投信	97.05.01~103.04.30	-	2,044	2,044
統一東京	98.04.01~101.03.31	-	1,632	1,621
其他	98.05.01~103.12.31	631	1,126	881
			\$ 5,929	\$ 5,673

上開租金收入係出租部分辦公室營業場所予各關係人，租金計價方式係由雙方議定，並依租賃契約約定按期收款。

9. 股務代理收入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一企業	\$ 906	\$ 972
其他	1,497	1,325
合計	\$ 2,403	\$ 2,297

10. 交割結算服務費—期貨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一期貨	\$ 8,265	\$ 11,706

11. 勞務費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一投顧	\$ 5,700	\$ 7,152

12. 書報雜誌費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一投顧	\$ 423	\$ 399

13. 廣告費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統正開發	\$ -	\$ 2,500

14. 購入營業證券-自營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末股數	期末餘額	處份(損)益
統一企業	-	\$ -	(\$ 338)
統一超商	124,000	20,058	(146)
		\$ 20,058	(\$ 484)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期末股數	期末餘額	處份(損)益
統一企業	251,000	\$ 9,859	(\$ 2,321)
統一超商	8,000	1,062	(55)
		\$ 10,921	(\$ 2,376)

15. 另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應收統一投顧之現金股利及董監酬勞合計 \$3,886。

(以下空白)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各項資產帳面價值提供擔保或用途受限情形如下：

資產項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擔保用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營業證券—自營部(面額)			
—普通公司債	\$ -	\$ 100,000	附買回交易之擔保品
—公債	7,224,700	5,677,500	附買回交易之擔保品
—金融債券	-	500,000	附買回交易之擔保品
—外國債券	1,340,345	-	附買回交易之擔保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面額)：			
—公債	50,000	-	信託業務存出保證金
受限制資產			
—用途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894	781,723	代收股款及員工遭法院強制扣留薪資款
—質押定期存款	1,427,500	1,287,500	申請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及申請發行商業本票額度之保證
—保證金	34,319	147,000	外幣借券之客戶存入保證金
固定資產			
—土地及建築物 (帳面價值)	1,349,039	1,359,721	申請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及申請發行商業本票額度之保證
用途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營業保證金	702,000	702,000	營業活動之保證
—存出保證金	-	78,000	營利事業所得稅補徵稅款擔保
閒置資產			
—土地及建築物(帳面價值)	38,358	38,600	申請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及申請發行商業本票額度之保證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總、分公司營業廳及辦公室，其未來年度應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 年 度		\$	83,625
102 年 度			68,774
103 年 度			47,926
104 年 度			32,661
105 年度以後			23,329
		\$	<u>256,315</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資 產	101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9,672,973	\$ -	\$ 19,672,973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29,596	14,829,59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81,362	681,362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51,450	51,450	-
金融資產－非流動			
營業保證金	702,000	-	702,000
交割結算基金	286,961	-	286,961
存出保證金	72,341	-	72,341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買入選擇權－期貨	12,070	12,070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340,407	1,340,407	-
衍生性金融商品－櫃檯	138,425	-	138,425
	<u>\$ 37,787,585</u>	<u>\$ 16,914,885</u>	<u>\$ 20,872,700</u>

資 產	100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2,309,676	\$ -	\$ 22,309,676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	14,115,183	14,115,18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65,842	1,465,842	-
營業保證金	702,000	-	702,000
交割結算基金	431,445	-	431,445
存出保證金	148,009	-	148,009
衍生性金融商品：			
買入選擇權－期貨	12,966	12,966	-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352,275	1,352,275	-
衍生性金融商品－櫃檯	21,751	-	21,751
	<u>\$ 40,559,147</u>	<u>\$ 16,946,266</u>	<u>\$ 23,612,881</u>

101 年 3 月 31 日

負 債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負債	\$ 22,538,635	\$ -	\$ 22,538,635
存入保證金	19,600	-	19,600
應付借券－避險	15,768	15,768	-
應付借券－非避險	49,076	49,076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7,529	7,529	-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4,605,505	4,605,505	-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再買回	(4,483,299)	(4,483,299)	-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櫃檯	177,891	-	177,891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27,697	-	127,697
	<u>\$ 23,058,402</u>	<u>\$ 194,579</u>	<u>\$ 22,863,823</u>
	100	年 3 月 31 日	

負 債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負債	\$ 22,941,299	\$ -	\$ 22,941,299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部份)	2,347,339	-	2,347,339
存入保證金	29,078	-	29,078
應付借券－避險	5,955	5,955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58,237	58,237	-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3,665,579	3,665,579	-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再買回	(3,332,309)	(3,332,309)	-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櫃檯	3,007	-	3,007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242,451	-	242,451
	<u>\$ 25,960,636</u>	<u>\$ 397,462</u>	<u>\$ 25,563,174</u>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擔保價款、借券保證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受託買賣借項、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債券負債、融券存入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借券存入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所得稅)、代收款項、存入保證金及受託買賣借貸項。
2. 權益證券除興櫃股票、持有之未上市或未上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

期末以成本為公平價值評價外，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

3. 資產負債表日之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因其係以定存單質押或未來可收取相關轉投資利益者，故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
4. 應付公司債係以攤銷後之成本衡量。
5.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屬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屬衍生性金融商品者，若可取得活絡市場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活絡市場報價，則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上市/上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露其公平價值。

(二)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24,541,683 及\$17,745,376；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129,591 及\$136,595。

(三) 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非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為\$180,678，利息費用總額為\$31,852。

(四) 重大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係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與衡量各類風險之風險值(Value-at-risk)。

本公司特設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本公司最高之風險管理組織，執行單位為風控室，向董事會報告，該委員會擬訂定風險限額，執行風險管理，此限額係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所訂定之風險值(Value-at-risk)為計算基礎。92 年之期初，本公司設置風控長之職位，以負責管理本公司所有之風險管理策略。風控長主要之責任範圍，如下：

1. 制定全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
2. 發展衡量及管理公司風險之有效方法。
3. 覆核業務部門之風險管理制度、業務限額、評估模型與例外管理申請。
4. 蒐集資料、彙總資訊，產生各類風險報告。
5. 分析各項業務之市場、信用與流動風險狀況，並向總經理報告。
6. 依會議性質與需求，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公司風險管理狀況。
7. 執行風險管理委員會指定之工作事項：

(1) 財務風險控制：

為確保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落實風險管理之制衡機制，提升風險管理之分工效能，以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使本公司各階層在從事各項業務時，能對辨識、衡量、監視及控制各種風險，建立一致的遵循標準，以將公司各項業務之風險，控制在事前設定之範圍內。確保公司能於健全有效之風險管理制度下，積極從事各項業務之發展；並在適當之風險容忍度下，持續提升獲利，創造公司價值，達成資本報酬極大化之目標。

本公司面臨之風險類別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等。本公司建立風險管理制度，期以達成有效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包括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與整體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含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控室、稽核室、法務科、財務部與各業務單位之職責與分層授權負責流程，另外亦針對業務別與產品分別制定符合公司經營策略、資本結構與市場狀況之風險管理機制與執行程序，並且建置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以輔助整體風險管理之落實執行，有效地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

(2) 避險策略(財務避險)：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利用衍生性金融商品為工具，規避避險部位之市場價格波動風險可容忍之額度內。依據本公司風險承受能力，訂定各項業務承作額度、風險限額(VaR Limit)及避險策略，建立監控機制以瞭解避險部位之變動狀況，並且訂定避險超限或不足之處理原則。

A. 權益證券

權益證券價格的波動性，當價格變動方向對公司不利時，本公司便會承受部位價值損失的風險。業務之避險除減碼因應外，得使用台灣期貨交易所之台灣加權股價指數期貨、金融指數期貨、電子指數期貨作為避險標的。未平倉部位(含多頭及空頭部位)之總市值不得大於前一營業日自營及承銷部門庫存上市股票現貨總市值，且不得大於本公司前一月月底月報表淨值之百分比。若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時，以實收資本額計之。

B. 固定收益商品

固定收益商品主要係承受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當利率變動方向對本公司不利時，便會承受部位價值變化的市場風險。本公司以利率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透過承作利率交換、公債期貨、債券選擇權等衍生性商品進行動態避險以規避市場風險。

C. 認購售權證

認購(售)權證之市場風險，包含 Delta 風險、Gamma 風險、交易部位風險、避險組合價值損失及涉險金額風險、權證造市及再發行風險，依授權額度及以風險控管原則、部門風險控管機制進行監控。進場調節標的證券股票，為控管認購(售)權證發行後避險操作之市場風險及商品流動性風險，避險部位權限額度為理論避險張數之上下一定區間之內。

D. 結構型商品

結構型商品為固定收益商品與選擇權之組合，故本公司承作此業務涉及之市場風險，包含股價變動、波動值變動及利率變動。為降低承作此業務之市場風險，在固定收益端部分，將交易價金購買固定收益證券產生孳息以支付到期還本之本金，以規避所承受之利率風險；在選擇權部分，則於承作該商品時同時建立相關之動態避險部位，為避險操作之市場風險，避險部位權限額度為理論避險張數之上下一定區間在內，以降低股價變動及波動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E. 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為議價交易，可拆解為固定證券收益端與選擇權端出售交易，業務涉及市場風險與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風險。本公司透過與第三人對可轉債進行固定證券收益端與選擇權端出售交易，以降低該部位之市場價格風險，並同時依交易相對人審核制度進行信用限額之監控，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項 目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資產：		
買入選擇權—期貨	\$ 12,070	\$ 12,966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1,340,407	1,352,275
換利合約價值	129,591	21,263
換匯合約價值	7,794	-
股權連結商品—選擇權	1,040	488
	<u>\$ 1,490,902</u>	<u>\$ 1,386,992</u>
負債：		
認購(售)權證	\$ 122,206	\$ 333,270
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	7,529	58,237
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	39,623	2,597
換利合約價值	136,595	-
換匯合約價值	1,660	-
結構型商品	13	410
股權連結商品負債		
—本金價值(註)	57,700	42,500
保本型商品負債		
—固定收益商品(註)	69,997	199,951
	<u>\$ 435,323</u>	<u>\$ 636,965</u>

註：帳列「其他金融負債」。

2. 本公司因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商品－櫃檯交易，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所產生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10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損)益－櫃檯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換利合約價值－非避險	\$ 6,046	\$ 4,344
資產交換選擇權	(31,939)	(31,939)
股權連結商品	(310)	728
保本型商品	(155)	(8)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909)	-
買入選擇權－避險	15	-
	<u>(\$ 27,252)</u>	<u>(\$ 26,875)</u>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損)益－櫃檯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換利合約價值－非避險	(\$ 7,112)	\$ 8,520
資產交換選擇權	(132)	(132)
公債發行前投資損益	(9,437)	-
股權連結商品	1,184	144
保本型商品	(46)	(39)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992	(179)
買入選擇權－避險	(1,162)	-
	<u>(\$ 15,713)</u>	<u>\$ 8,314</u>

3. 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性質及名日本金說明：

(1) 期貨交易

本公司承作國內台股指數期貨契約交易之保證金，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餘額明細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1,340,407	\$ 1,352,275
超額保證金	\$ 1,281,315	\$ 1,034,448

本公司因期貨自營業務而認列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期貨明細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期貨契約利益	\$ 672,872	\$ 49,778
選擇權交易(損失)利益	(420,840)	66,700
	<u>\$ 252,032</u>	<u>\$ 116,478</u>

本公司因期貨避險業務而認列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期貨明細如下: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期貨契約(損失)利益-已實現	(\$ 2,337)	\$ 32,070
期貨契約(損失)-未實現	(762)	(150)
選擇權契約(損失)-已實現	(4,035)	(9,893)
選擇權契約利益(損失)-未實現	297	(34,652)
	<u>(\$ 6,837)</u>	<u>(\$ 12,625)</u>

(2)認購售權證

發行認購(售)權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九)。

(3)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及選擇權交易

本公司從事資產交換交易及選擇權交易；資產交換以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部位為交易標的，將交易標的售予交易相對人並收取成交價金，且在契約期限內，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並取得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交易相對人買回該轉換公司債之權利。另選擇權交易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資產交換交易相對人買回該項可轉債或約定交易相對人有權於一定期間內以約定價格承購可轉債，亦可以現有承銷或自營所持有之債券部位交割。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止，轉換公司債賣出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220,000及\$50,000。

(4)利率交換

本公司目前所承作之利率交換係以本公司對利率走勢之判斷並訂定換利合約賺取利差為目的，簽訂之合約期限為1~5年，每屆結算日，係就名目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交易對象多為金融機構。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止，該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201,688,324及\$224,388,324。

(5)結構型商品

本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已將固定收益商品與買權或賣權結合，區分為股權連結型及保本型商品，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價金，到期報酬將隨著連結標的物到期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其報酬型態為交易價金減去選擇權到期履約價值，其所連結標的均為受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範之貨幣及金融市場工具。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止，從事股權連結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57,000及\$42,500，從事保本型商品交易之名目本金分別為\$70,000及\$200,000。

(6)債券選擇權：

本公司從事債券選擇權交易，於契約成交日向交易相對人收取或支付權利金，於結算日或到期日收取或支付利息或以實物交割，到期報酬將隨著利率之上漲或下跌程度而異，目的係為賺取利率變動所產生之價差。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止，賣出債券選擇權交易之名目本金皆為\$0。

4. 本公司從事各項金融商品之相關風險：

(1)市場風險

A. 因股價、利率、匯率或商品等市場風險因子之價格或波動率變動，導致部位價值減損之風險，包含方向性及非方向性風險。

本公司針對各業務部給予授權限額與風險值限額(VaR Limit)，建立風險

管理執行依據。

市場風險值之衡量模型，係採用以蒙第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法計算風險(VaR Value-at-Risk)模型，選定以 95%信賴區間、一天之風險衡量各部位之市場風險。

- B. 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100 年 2 月 18 日(100)基祕字第 046 號函規定，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1年3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 末 衡量匯率	
<u>影響本期損益</u>			
金融資產			
現金與約當現金	USD \$	11,494	29.5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者	USD	49,447	29.51
受限制資產-流動	USD	1,163	29.51
金融負債			
附買回債券負債	USD \$	23,007	29.51
借券存入保證金	USD	1,163	29.51
<u>影響股東權益</u>			
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USD \$	62,343	29.51
100年3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 末 衡量匯率	
<u>影響本期損益</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USD \$	59	29.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者	USD	13,223	29.4
			(註)
受限制資產-流動	USD	10,354	29.4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USD	5,893	29.4
金融負債			
借券存入保證金	USD \$	10,354	29.4
<u>影響股東權益</u>			
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USD \$	65,624	29.4

(註)因該項外幣資產及負債，受匯率波動之淨影響數不具重大性，故未依資產負債表日可予以交割之匯率調整。

(2) 信用風險

A. 違約交割風險

交易對手未能依約履行交割義務，而必須另行(代為)買進或賣出部位所產

生之潛在價格群流動性風險。

B. 發行者信用評等等級調降風險

因證券發行者信用評等等級調降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C. 發行者違約風險

證券發行者無法依證券發行條件履行其義務而產生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有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扣除適當備抵評價後之帳面價值，即可反應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且本公司並未有重大承諾或替他人背書保證事項，故不致產生額外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A. 部位流動性風險：

當市場交易量不足，致交易無法在合理之時間範圍內，依最近之市價成交，致使公司因成交量不足造成部位處分困難及虧損擴大，產生部位流動性風險。

(A) 市場流動性風險：

- a. 外部因素所成的部位流動性風險，如產品冷門、客製化產品。
- b. 因市場因素而導致交易量突然地大幅減少。

(B) 交易流動性風險：

內部因素造成的部位流動性風險，如庫存部位在超過市場正常的交易量。

B. 現金流動性風險：

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因應下列可能之資金需求：

- (A) 投資部位增幅超過資金調度計畫，使公司無足額資金以供交割。
- (B) 未及時補足保證金，以致部位被強制平倉之損失風險。
- (C) 其他因素造成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無法即時支應現金流出之需求。

本公司透過現金流量管理，控制銀行融通額度，以確保資金流量之安全。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的，係考慮當時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市場價值風險和對淨利息收入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度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係指本公司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其現金流量因指標市場利率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變動，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不確定性的風險。本公司針對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進行風險評估，若超過本公司可承受之風險，則以利率交換來進行避險。

(六) 信託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業經金管證券字第 0990051320 號函核准，新增以信託方式辦理財富管理業務等營業項目，得從事特定單獨管理運作金錢之信託。本公司受託代為管理及運用之信託資金，為內部管理目的，獨立設帳及編製財務報表。對受託保管之信託資產，作備忘記錄。
2.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 17 條規定，於每半年營業年度編製財務報告時，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信託財產目錄。

(七) 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期貨部應揭露事項

1. 期貨部資產負債表：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期貨部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101年3月31日		民國100年3月31日			民國101年3月31日		民國100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000 流動資產					201000 流動負債				
1010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06,310	51	\$ 1,258,917	48	2010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 7,529	-	\$ 58,237	2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1,352,477	49	1,365,240	52	之金融負債-流動				
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630 應付帳款	69	-	4,896	-
101650 預付款項	362	-	553	-	201670 其他應付款	8,902	-	10,217	-
101660 預付退休金-流動	973	-	580	-	流動負債合計	16,500	1	73,350	2
101670 其他應收款	982	-	511	-	211000 內部往來	96,785	3	85,946	3
流動資產合計	2,761,104	100	2,625,801	100	906003 負債總計	113,285	4	159,296	5
103000 固定資產					300000 股東權益				
103030 設備	260	-	295	-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1,200,000	43	1,200,000	46
103039 累計折舊-設備	(130)	-	(100)	-	304000 保留盈餘	1,461,309	53	1,280,060	49
固定資產合計	130	-	195	-	906004 股東權益總計	2,661,309	96	2,480,060	95
105000 其他資產									
105010 營業保證金	10,000	-	10,000	-					
105030 存出保證金	3,360	-	3,360	-					
其他資產合計	13,360	-	13,360	-					
906001 資產總計	\$ 2,774,594	100	\$ 2,639,356	100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774,594	100	\$ 2,639,356	100

董事長：鄧阿華

總經理：林寬成

會計主管：安芝立

2. 期貨部損益表：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期貨部
損益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00	收入				
4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	\$ 1,223,124	100	\$ 613,524	100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971	-	2,526	-
		1,229,095	100	616,050	100
500000	費用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6,043)	(1)	(19,553)	(3)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8,069)	(1)	(11,143)	(2)
5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	(971,093)	(79)	(497,046)	(81)
530000	營業費用	(21,112)	(2)	(25,334)	(4)
		(1,016,317)	(83)	(553,076)	(90)
902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12,778	17	62,974	10
551000	所得稅費用	-	-	-	-
902005	本期淨利	\$ 212,778	17	\$ 62,974	10

董事長：鄧阿華

總經理：林寬成

會計主管：安芝立

3. 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業主權益 負債總額 －期貨交易人權益 －買賣損失準備 －違約損失準備	2,661,309	23.49 倍	2,480,060	15.57 倍	>=1	符合標準
17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2,761,104	167.34 倍	2,625,801	35.80 倍	>=1	符合標準
22	業主權益 最低實收資本額	2,661,309	665.33%	2,480,060	620%	>=60% >=40%	符合標準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ANC)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2,592,646	4387.51%	2,297,823	723%	>=20% >=15%	符合標準

4. 專屬期貨商業業務之特有風險

本公司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即持有之期貨或選擇權合約市場價格受投資標的指數波動而變動，若市場指數價格與投資標的呈反向變動，將產生損失，惟本公司基於風險管理，業已設立停損點，以控制此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除因開辦證券信用交易及債券附條件交易業務外，並無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統一綜合證券(股)公司	統一期貨(股)公司	台北市	期貨經紀	\$ 651,317	\$ 651,317	64,477,303	97.69%	\$ 1,188,984	\$ 24,073	\$ 24,382	子公司
	統一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台北市	有價證券之投資顧問	150,000	150,000	12,400,000	100.00%	146,125	403	435	子公司
	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有價證券自營、承銷及經紀及投資顧問	34,030	34,030	10,000,000	5.19%	64,327	28,781	1,386	子公司
	統一證券(維京島)有限公司	維京群島	有價證券投資及控股公司	2,264,573	2,264,573	67,746,000	100.00%	1,839,733	28,074	26,113	子公司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	624,940	624,940	13,570,830	38.66%	413,101	44,453	17,648	註
	統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	5,000	5,000	500,000	100.00%	6,776	359	360	子公司
	統一綜合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	5,000	5,000	500,000	100.00%	10,136	1,351	1,351	子公司
統一證券(維京島)有限公司	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有價證券自營、承銷及經紀及投資顧問	814,705	814,705	182,600,000	94.81%	1,177,038	28,781	27,254	子公司
	統一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財富管理業務	92,091	92,091	23,400,000	100.00%	55,585	()	()	孫公司
	統一證券(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代理人業務	3,403	3,403	1,000,000	100.00%	2,432	()	()	孫公司
統一綜合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台北市	證券投資信託	478	478	12,000	0.03%	368	44,453	16	註

註：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2. 資金貸與他人：除因開辦證券信用交易外，並無資金貸與股東或他人。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4.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此情形。
7.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子公司－統一期貨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面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元)	備註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131,240	\$ 30,400	1.52%	\$ 44.74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1580新麥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5,000	1,733	0.04%	109.0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2105正新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5,000	1,079	-	70.9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2233宇隆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5,000	1,461	0.04%	91.4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2330台積電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5,000	1,278	-	84.9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2412中華電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0,000	914	-	90.9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2706第一店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40	1	-	20.0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2880華南金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83,000	1,428	-	16.9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2881富邦金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50	2	-	33.25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3045台灣大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0,000	904	-	89.9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3189景碩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0,000	1,040	-	94.6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4532瑞智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50,000	1,399	-	29.80	無
統一期貨(股)公司	股票：6205FB上證	無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095,000	22,503	-	19.25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IFRSs 事前揭露資訊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